Q&A

1. 问：高级研修班培养目标？

答：以立德树人、德法兼修为基本目标，结合学校的商科特色，确立“法商结合”的研究生教育与人才培养模式，培养学生掌握扎实的民商法理论知识、具备从事理论研究的发展潜质和独立开展应用研究的能力，成为适应我国社会经济发展需求的高层次应用研究型法律人才。

2. 问：高级研修班课程设置是怎样的？

答：主要课程包括：法理学研究、民法总则研究、商法学研究、经济法学研究、知识产权法研究、合同法研究、物权法研究、公司法研究、民事诉讼法研究、信托法研究、保险法研究、侵权责任法研究等。

3. 问：高级研修班毕业获得什么证书？

答：完成培训班规定课程学习，经考核合格者，由北京工商大学教育培训中心颁发高级研修班结业证书。

报名流程和联系方式

1. 报名需提交的材料

（1）联系招生老师获取《研修班入学登记表》、《高级研修班学员入学须知》

（2）提交身份证、最高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

2. 报名地点：北京工商大学继续教育学院教育培训中心

（邮件报名地址：jypxzx@pub.btbu.edu.cn）

3. 联系方式：（010）6898 4321 或 185 1420 2919　张老师

132 6036 5340　刘老师　136 8101 3329　林老师

130 2126 6472　孙老师　131 2664 6632　张老师

186 1186 7385　王老师

北京工商大学
Beijing Technology and Business University



招生简章

2025年北京工商大学法学院民商法学专业高级研修班招生简章

学院及专业优势简介

北京工商大学是北京市高水平研究型大学。学校现有“应用经济学”、“食品科学与工程”、“系统科学”、“轻工技术与工程”、“工商管理学”、“统计学”、“化学工程与技术”7个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和“生物与医药”博士专业学位授权点、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19个、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22个、本科专业62个。现已发展成为理、工、经、管、法、文、艺、农等学科相互支撑、协调发展的多科性大学，学校按照“创新、开放、特色、质量”的总体发展方针，坚持“商科做强、工科做精、工商融合、双轮驱动”的办学思路，奋力谱写全面建设高水平研究型大学新篇章。

法学院现有教职工49人，其中专任教师41人，分属于民商法学系、经济法学系、国际法学系、诉讼法学系、理论法学与刑事法学系。专任教师中教授10人，副教授14人，讲师17人，专业教师具有博士学位的占90%以上，80%以上的成员有在国外高水平的大学、科研机构进行讲学、访学、培训的经历。教师中，多人担任全国性学会及市级学会的会长、副会长、秘书长、常务理事、理事等学术兼职，形成了一支以学科带头人为龙头、中青年教师为主体、整体结构合理、教学经验丰富、科研能力突出、发展趋势良好的教师队伍，尤其在民商法、经济法、诉讼法、国际法等法学应用型专业领域具有独特优势。先后有多名教师分别在北京市平谷区人民法院、北京市顺义区发改委、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北京市房山区人民法院、北京市法学会等单位挂职工作，共有十余名教师分别担任中国国际贸易仲裁委员会、北京仲裁委员会、厦门仲裁委员会、哈尔滨仲裁委员会、北海仲裁委员会等仲裁机构的仲裁员。学院有多名教师在企业营商法治环境、电子商务法、知识产权法、税法、金融法、保险法、信托法、多元纠纷解决机制、行政法、未成年人司法等学科领域具有一定的学术影响力，并为相关国家机关和企事业单位提供业务指导和人员培训，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





教学方式

本课程采用面授与线上教学相结合的方式，依据教学课程大纲开展教学，（每月1-2个）周末上课（遇校内统一考试、寒暑假或节假日顺延）

学习期限

基本学习时间为1.5-2年

报名条件

1. 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遵纪守法，品行端正，身体健康，并能坚持在职学习者。
2. 大学专科及以上学历，旨在提高本人业务素质和综合能力，具有一定本专业工作基础及学习能力，可参加高级研修班的学习。

收费标准及缴费方式

1. 学费23000元/人
2. 申请参加论文指导及答辩等费用，另按北京工商大学相关规定执行
3. 通过银行汇款缴纳至北京工商大学教育培训中心对公账户

户　名：北京工商大学教育培训中心
账　号：32290188000086652
开户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石景山支行

